書面質詢

李振宇議員

就長者再就業事宜提出質詢

隨著人口結構老齡化加劇,長者再就業問題將日益凸顯。工聯總會早前進行的"澳門長者就業與生活狀況調查"顯示,22%的受訪者想要繼續工作,反映長者再就業的意願較為強烈。受訪者想要繼續工作的首三位原因分別是有收入、自認為仍有工作能力和有利於保持身心健康。有關調查亦發現,35.1%的受訪者有中度和嚴重心理困擾,而工作不但能夠減輕長者生活成本壓力,亦能夠讓長者保持與社會的聯繫,獲得歸屬感,促進長者身心健康。這一點對於減少社會服務負擔尤為重要。

經濟財政司司長早前回覆本人口頭質詢時表示,自《勞動關係法》 於2009年1月1日生效至去年底,當局未有開立涉及年齡歧視而處罰 僱主的個案。另外,今年1月至4月期間,在勞工局登記的求職者中, 65歲及以上求職者面試成功率為28.1%,高於其他歲組。但即便如 此,長者再就業仍存在不少社會阻力。政府需持續提升社會對長者再 就業的包容性,牽頭鼓勵企業支持長者再就業,為長者重返職場創造 有利條件。

因此,本人提出以下質詢:

第一,為支援長者再就業,社工局早前推出長者社企資助計劃。請問,當局預計何時開始評估長者社企的成效?又會否推出新一輪資助計劃?第二,為鼓勵長者就業,政府於2019年度施政報告中推出稅務優惠措施,調高65歲以上長者僱員職業稅免稅額至198000元。請問,政府會否考慮將有關稅務優惠措施受惠對象年齡降至60歲,以鼓勵更多中高齡人十就業?

第三,除推出長者社企資助計劃及上述稅務優惠措施外,政府會否考 慮推出聘用長者稅務減免計劃,如推出類似聘用殘疾人士僱主可獲每 名殘疾人士5000元所得補充稅或職業稅的稅款扣減措施,鼓勵企業 尤其是大型企業積極聘用長者,促進長者再就業?